

学校支持学有余力的全日制本科生辅修我校其他本科专业。2023年我校将在法学、会计学、金融学、汉语言文学、应用心理学、英语等6个本科专业招收辅修学士学位学生，现将2023年有关招生事宜通知如下：

一、招生计划

我校拟招收辅修学士学位学生640人，专业招生计划如下：

济南大学2023年辅修学士学位拟招生计划一览表

序号	开设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拟招生人数	开课校区	备注
1	政法学院	法学	150	主校区	少于30人不开班
2	商学院	会计学	100	主校区	少于50人不开班
3	商学院	金融学	100	主校区	少于50人不开班
4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50	主校区	少于20人不开班
5	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	应用心理学	100	主校区	少于30人不开班
6	外国语学院	英语	140	主校区	少于20人不开班
合计			640		

二、学位授予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学位〔2019〕20号）、《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济大校字〔2021〕117号）等文件通知要求：

1. 辅修学士学位应与主修学士学位归属不同的本科专业大类。
2. 全日制本科生在获得主修专业学位证书的前提下，修满辅修学士学位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可以授予辅修学士学位，没有取得主修学士学位的不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3. 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三、报名及缴费

1. 报名资格：2022 级本科学生。
2. 报名方法：网上报名。学生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进入“报名申请——辅修报名”进行报名。
3. 报名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6 月 2 日。
4. 退改选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6 月 7 日，因专业报名人数不足而停开和退改选的同学，在此时间重新报名。
5. 选课时间：与主修专业选课时间一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6. 缴费：根据选课学分与主修专业一起缴费，缴费时间根据计划财务处通知。

温馨提示：

1. 各位学生在报名前需综合考虑各种因素，慎重决定。学生报名完成后，原则上中途不能退出，因学生个人原因中途退学，已交学费不退。
2. 报名人数少于开班要求人数的专业将停招，因专业停招的学生要在退改选时间内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重新报名。

四、教学管理

1. 辅修学士学位学生不脱离主修专业班级，其生活、主修专业学习等仍由主修专业所在学院负责。
2. 辅修学士学位学生的辅修学习管理、学籍档案以及教学工作等，由辅修学士学位开设学院负责，并统一安排教学进程。
3. 辅修学士学位课程上课时间为星期六和星期日，课程表查询方法与主修专业相同。
4. 辅修学士学位培养方案可登录辅修学士学位开设学院网站查询。

五、管理机构及人员

部门/学院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地点
政法学院	丁梁	82769155	三教 209
商学院	王健	82769273	舜耕校区二教 709
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	吕春苗	89736913	特教楼 A313
文学院	贾元睿	82769248	三教 313
外国语学院	王鸿雁	82769216	一教 504
教务处教学运行科	林云光	82767269	行政楼 301

济南大学教务处
2023年5月25日